

六安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08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初中升学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  
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28/2021\\_2022\\_\\_E5\\_85\\_AD\\_E5\\_AE\\_89\\_E5\\_B8\\_82\\_E6\\_c64\\_528406.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28/2021_2022__E5_85_AD_E5_AE_89_E5_B8_82_E6_c64_528406.htm) 各县区教育局，市属中等职业学校：根据省教育厅《关于2008年初中毕业生学业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办[2008]2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做好2008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有关问题通知如下：一、总体目标 2008年我市高中阶段招生总体规模达到7.5万人左右，其中中等职业教育招生3.5万人以上，全市中职招生数力争占高中阶段招生总量的45%以上。二、进一步加强中职招生工作 1、加强中职招生宣传工作。各县区教育局要大力宣传国家和省促进职业教育发展的政策，并在中招工作开始之前，要确定招生计划，制定招生政策和招生办法，积极组织生源；教育部门要向社会公布当年有关中等职业教育的招生政策和具有办学资质的学校信息，使社会、学生和家長充分了解招生政策，准确掌握招生信息；中职招生学校要设立招生热线，接受学生和家長的咨询。市教育局今年继续编印中考指南，发放到每位初中毕业生手中，并要求各初中学校向初中毕业生宣传教育不少于三个课时，引导广大初中毕业生报考中等职业学校。中考前夕，市教育局将成立8个督查组分赴到各县区对初中升学教育进行督查。 2、继续坚持中职招生“五个放开”政策，进一步加大中职招生自主权，努力扩大中职招生范围。各县区要充分发挥优质中等职业学校的资源优势和就业优势，以及乡镇职业学校的生源优势，积极推进城乡职业学校联合招生

和合作办学。各中等职业学校在完成应届生招生计划的同时，要争取招收更多的历届初中毕业生，要积极开展面向未升学高中毕业生的职业教育和职业培训，对未升学普通高中毕业生接受一年及以上时间职业教育的，学校发给中等职业教育学历证书，并纳入当地年度中职学校招生计划和年度招生统计范围。

3、建立健全资助体系。认真执行和宣传国家资助农村家庭子女和城镇经济困难家庭子女就读中职学校的有关政策，逐步建立以国家助学金为主，辅以工学结合、顶岗实习、学校减免学费等措施的中等职业教育资助政策体系。

三、完善中职招生录取工作

1、2008年我市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录取采用电子档案，各县区要认真做好中职学校统计、编码工作。县区教育局要建立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和学生学籍管理信息系统，加强网上招生录取工作技术人员队伍建设，为高中阶段教育招生统筹管理提供服务保障。

2、中职类学校招生可实行二次报名和补充录取。

3、凡是未被普通高中录取而又愿意上职业类学校的考生，考生的档案要及时调给中等职业学校，绝不允许截留。

4、各中等职业学校在尊重学生志愿的前提下，可优先录取参加今年中考的考生。

5、根据省教育厅规定，继续执行中等职业学校自主招生、免试招生。

四、加强领导，强化中职招生过程监管

1、各县区教育局要认真贯彻落实高中阶段教育招生政策，要实行一把手负责制，主要负责人要亲自研究、部署、检查和落实中职招生工作，协调解决招生工作中的有关问题。

2、中职招生期间，各县区教育局要建立中职招生督查制度。要对本地区中职招生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并建立向市教育局周报告制度。

3、严禁不合格中等职业学校进行招生；严禁中

职学校委托任何个人或中介机构组织参与招生；严禁中职学校以任何形式实行有偿招生；严禁中等职业学校与非学历教育机构联合或合作举办学历教育班；严禁中职学校采取虚报、谎报等违法手段，套取国家资助中职学生专项资金。各地要认真受理群众举报投诉，切实做到有诉必应、有责必问、有案必查、有错必纠。4、对违反高中阶段教育招生政策、违反国家有关收费规定、扰乱中职招生秩序、非法办学、非法招生的，要追究当事人及主管单位负责人的责任，并予以严肃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